

第一大段 信息資料

肆、耶穌的最後一週

蔡國文

一、耶穌騎驢進聖城 (太 21:1-11, 可 11:1-10, 路 19:29-40, 約 12:12-19)

1. 舊約撒迦利亞書九章九節，曾預言彌賽亞要騎著驢子進城。古代君王也騎驢子，代表和平。眾城門都要把頭抬起，因為榮耀的君王要進來。
2. 解開驢駒，牽到我這裡來，主要用它。你我也是小小驢駒，卻有幸為主所用。
3. 眾人喊著：「和散那，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！」過不久，大聲喊著：「把他釘十字架」的也是同一班人。
4. 耶穌為這城哀哭(路十九 41~44)，因為平安之城沒有平安了，一塊石頭也不留在石頭上。公元七十年，羅馬提多將軍為弭平猶太人的反叛，圍攻耶路撒冷，並拆毀聖殿、聖城。

二、耶穌晚宿伯大尼(太 21:17, 可 11:11)

1. 「伯法其、伯大尼和橄欖山」，伯法其無法確知位置，伯大尼是在耶路撒冷郊區的村落，離城約二英里，橄欖山在耶城東面，和聖殿相向。
2. 伯大尼是耶穌最後一週，唯一可以休息和得安慰的地方。
3. 這裡有愛他的人，願枉費一切在祂身上；這裡有盡心盡力事奉祂的人；這裡有從死裡復活，生命的見證人。

三、潔淨聖殿 (太 21:12-16, 可 11:15-17, 路 19:45-46)

1. 「殿作買賣的人」，宗教領袖在聖殿高價賣祭牲，又和國外回來獻祭的人兌換奉獻用的本國錢幣，賺取高利。
2. 這是主第二次潔淨聖殿，我的殿必稱為萬國禱告的殿，不是賊窩。神的居所是分別為聖的地方，神的物當歸給神，不能轉作其他的用途。
3. 你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，教會就是基督的身體，要成為萬國禱告的殿。

四、論納稅和復活的事

1. 法利賽人同希律黨的人試探耶穌說：「納稅給該撒，可不可以」，當時猶太人是羅馬殖民地，需繳稅給羅馬人，一般猶太人對此深惡痛絕。所以，若耶穌回答可以，會被百姓棄絕，若說不可以，會被告到羅馬官府。
2. 「該撒的物當歸給該撒，神的物當歸給神。」這並不是將生活領域二分，聖經告訴我們：上帝統管一切，包括該撒。所以，這句話是說：在神旨意的範圍內，應當效忠君王，但上帝才是最高權柄。
3. 撒都該人不信復活，以難題來問主：她是那一個人的妻子？「撒都該人」是猶太教的另一個教派，類似現代的自由主義，不相信復活、神蹟，只接受摩西五經，不信聖經其他部分，更不信其他律法註釋書，向來與法利賽人對立。
4. 神對摩西說：我是亞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。神不是死人的神，乃是活人的神。

五、逾越節的晚上

1. 吃逾越節的筵席：逾越節的羊羔，為我們被殺，用祂的寶血塗在門眉門框上。
2. 主設立了擘餅聚會：這是我的身體，這是我立約的血。

3. 為門徒洗腳：僕人領袖的榜樣，你們照著我向你們所作的去作。預言猶大賣主，預言彼得三次不認主，主賜彼此相愛的新命令。論葡萄樹與枝子，為門徒代禱。

六、在客西馬尼園

1. 客西馬尼是油榨、酒榨的意思，耶穌在此獨自祈禱。祂必須要獨自踹酒榨，無人能夠代替，否則救恩無門。倘若可行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，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！只要照你的意思！苦杯飲之如貽，好使我們福杯滿溢。
2. 耶穌的心情是甚是憂傷，幾乎要死，汗珠如大血點，滴在地上。耶穌所受的苦(賽53:4-6,10)：是預先定下的、是無緣無故的、是代替罪人的、是極其淒慘的、是顯明大愛的、是不可辜負的。
3. 基督在客西馬尼園的禱告(來5:7-10)：蒙了應允、學了順從、得了完全、成了救主、受了大任。
4. 猶大用親嘴的記號賣了他的主、彼得用刀砍了人家的耳朵。耶穌與彼得在此的對比：耶穌禱告，彼得睡覺。耶穌容讓，彼得力爭。耶穌忍耐，彼得發咒。耶穌得勝，彼得失敗。猶大與彼得的比較：猶大賣主，彼得否認主。猶大出去吊死，彼得出去痛哭。

七、被審問與鞭打

1. 耶穌連夜經過六場的審問：三堂猶太祭司長亞拿、該亞法和公會，他們尋找假見證，卻無法自圓其說。另外三堂經過彼拉多—希律—彼拉多，他們都察不出耶穌有何罪名，彼拉多本想把耶穌鞭打以後就釋放了，但又怕猶太人生亂，最後因為眾人的聲音得了勝，就把耶穌交給人去釘十字架。
2. 逾越節的羔羊必須是毫無瑕疵、無斑點、無玷污的，所以耶穌也必須經過如此吹毛求疵，而查不出祂有什麼罪來。這樣一位救主才能背負我們的罪孽、代替我們的刑罰。
3. 這期間彼得三次否認主：主看彼得(路22:61-62)—主知道、主難過、主憐憫、主疼愛。彼得也轉敗為勝：從三次的否認，到真正的悔改，到投誠的愛主，到放膽的作證。
4. 希律和彼拉多，外邦人和以色列民，都在害死耶穌的事上有分。也是你我的罪，把耶穌定了罪案，也是神的憐憫，賜下了祂的獨生子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我們如同被釋放的巴拉巴，他是有罪的，耶穌是聖潔的；他是該死的，耶穌是該釋放的。因耶穌替他死，他就得了釋放，得以存活，我們也是這樣。

八、苦路和十字架

1. 苦路有14站，9站在路上，5站在各各他山上。其中聖經沒記載的是耶穌三次跌倒、遇見母親馬利亞、有一女子維羅妮卡(Veronica)幫助擦去臉上的血。
2. 古利奈人西門，這看起來是偶然的經歷，但顯然就在這一天，西門被耶穌所得著，後來代主背十字架的這經歷，對他一定意義深遠，他最能體會背十字架跟隨主的意義。
3. 主被釘十字架時百姓旁觀，官府嗤笑，兵丁戲弄。十字架的刑罰極其痛苦，一般的受刑人都會極力的反抗、咒詛。但耶穌卻是滿了憐憫、饒恕，因耶穌來就是要代替人的罪而死，祂完全能體恤人的無知。
4. 與主同釘十字架上左右兩個強盜，一個譏諷耶穌，另一個相信耶穌，求耶穌得國時記念他。可能他曾聽過耶穌講道，再從耶穌的反應、饒恕、堅定的信心，對耶穌產生信心。

九、被埋與復活

1. 羅4:25「耶穌被交給人，是為我們的過犯；復活，是為叫我們稱義。」
2. 有六個神蹟：全地黑暗、幔自裂、地大震動、墳墓敞開、麻布未動、死人復活。
3. 復活的證據：墓門大開、墳墓已空、天使作證、婦女報告、使徒相信、兵丁承認、門徒看見。

十、顯現與升天

1. 按新約所記，主耶穌復活以後，升天之前，向門徒顯現至少有十次，共 40 天之久。

伍、耶穌生平最後一週讀經綱要

張鄭念樺

<p>184 耶穌 被 捉 拿</p>	<p>時: 四月六日半夜 地: 橄欖山</p> <p>約 18:1-2</p> <p>太 26:46 可 14:42 路 22:47 可 14:43 約 18:3</p> <p>約 18:4-9</p> <p>太 26:48 可 14:44 路 22:47-48 可 14:45 太 26:49-50</p> <p>太 26:50</p>	<p>背景: 耶穌說了這話，就同門徒出去，過了汲淪溪。在那裡有一個園子，他和門徒進去了。賣耶穌的猶大也知道那地方，因為耶穌和門徒屢次上那裡去聚集。</p> <p>時: 耶穌禱告後，叫門徒”起來，我們走吧，看哪，賣我的人近了。”說話之間，忽然...</p> <p>人: 那十二個門徒裡的猶大，並有許多人從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那裡與他同來，(一隊兵和祭司長並法利賽人的差役)，</p> <p>武器/用具: 刀棒、燈籠、火把、兵器。</p> <p>事情經過: 耶穌知道將要臨到自己的一切事，就出來對他們說：你們找誰？他們回答說：找拿撒勒人耶穌。 耶穌說：我就是。 賣他的猶大也同他們站在那裡。 耶穌一說我就是，他們就退後倒在地上。 他又問他們說：你們找誰？ 他們說：找拿撒勒人耶穌。 耶穌說：我已經告訴你們，我就是。你們若找我，就讓這些人去罷。這要應驗耶穌從前的話，說：你所賜給我的人，我沒有失落一個。 (那賣耶穌的給了他們一個暗號說：我與誰親嘴，誰就是他。你們可以拿住他，牢牢靠靠的帶去) 猶大走在前頭，就近耶穌要與他親嘴。 耶穌對他說：猶大！你用親嘴的暗號賣人子麼？ (猶大隨即到耶穌跟前，說：請拉比安，就與他親嘴。 耶穌對他說：朋友，你來要做的事，就做罷。)</p> <p>於是那些人上前，下手拿住耶穌。(可 14:46)</p>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